

席絹

当思人
碰到
情人狗

当思人碰到情人狗

(台湾) 席绢 著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席 绢 作 品 集

作 者：(台湾)席绢

责任编辑：李 荣 德

出版发行：江苏文艺出版社 (邮政编码：210009)

经销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刷：江苏常州教育印刷厂

字数：1,80千字 开本：850×1168 1/32 印张：6
1997年3月第1版 1997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：5000册

ISBN 7-5399-0982-9/I·1015

定价：9.80元

内 容 简 介

灵魂怎么会出窍？
出窍后又会有什么？
有动物逾命的他
为了救一只狗险为轮下鬼
昏迷数月中
他的魂竟附在一只狗上？！

她总爱孤独的思考
朋友嘲讽她是思人——
思考的人？诗人？还是死人？
她爱和小狗阿狼聊天
有一天狗屋忽然冒出另一只狗
它不断阻挠她的恋情只因嫉妒心作祟……

一场“狗恋人”的好戏逗趣上演
它(他)该如何摆脱命运的捉弄呢？

楔 子

她一直在思考,从小到大,似乎整个人就是由思考所构成的。她不时地提出一些问题,来让自己思考,也要求别人思考。仿佛不这么做,她就不存在了,而别人也就不在乎她了。

思考之后便是怀疑,怀疑天、地、文明、自我。有时她会想:“我快疯了!”而这又引出一个思考——“什么叫疯?真正疯了的人,又是如何呢?”

思考之后该有答案,然而对她而言,答案并不代表真理,(真理是什么?她仍未思考出来。)只代表着她的放弃,放弃“众人皆醉我独醒”的思考,放弃对思考的执着,或许也代表着放弃她自己!

正如众人一样,令她思考最多的便是感情了。小至感情这两字的意义,大至对别人(男、女,家人及国家)的感情,都令她苦苦地思索了好久。而所谓的“缘”“分”又带有何种意义呢?真有所谓的命中注定,且是生生世世永不变的另一半?

她明知现实是不需太多思考的,却仍固执的将所有时间用于思考,渐渐地,现实这两字,对她已毫无意义。只有在思考时的她,才是她所认定的现实。

因为她爱思考，朋友们都叫她“思人”。她自己是很喜欢这个称呼的，因那又给了她思考的空间——“思人”是思考的人呢？或是诗人？抑或是死人？

对她而言，思考是她的王国，是她所创造的王国，也只有在那，她能主宰一切，现实生活的纷争、尘埃是怎么也到不了那儿的。

一直以来，她都是孤独的，并不是没人能了解、接纳她的爱思考，而是她认为思考该是孤独的，尤其是苍茫寂凉的夜里，独自品尝思考的滋味，真会令人醉呢！

于是她选择了孤独。

第一章

“思人，思人！”一双手摇撼着她的肩膀，吓得她原支在下颚的手猛地移了位，咚的一声，她的下巴狠狠地敲在桌上，痛得她哇哇大叫。而那位始作俑者却对这一切视而不见，彷彿与她无关似的。

“思人，又在思考了？”小青笑咪咪的问她，明知不会得到别种答案。“嗯！”她没好气的回答，揉揉可怜的下巴，低声嘀咕着：“废话，要不是在思考，哪那么容易让你吓到？我可怜的下巴，只能怨你的主人交友不慎！”小青听而不闻，她早学会了不去听对她“有害”的话“不改脸上一惯的笑容，她又问道：“周末有没有空？”

“干嘛？”思人一脸狐疑，戒备的看着她，今天的小青太奇怪了，脸上的笑容不断，眼神则好像有天大的事将要发生似的盛满兴奋。一定有阴谋！

“呢……”突如其来的羞怯浮现在小青的脸上，令思人惊讶的张大了眼，同学这么久，可还是头一次见她如此，莫非情窦初开？思人邪邪地笑开了，如此难得一见的情形，她可得好好观看，只可惜她没带照相机来，要不还可留下个永久的纪念。

“你在笑什么啊？”小青不安的看着她。她怎么好

像刚吞了金丝雀的猫似的，满脸邪邪而又满足的笑容。

“没有啊！”思人赶忙收起笑容，一脸正经的问：“周末要干嘛？你还没说呢！”

“呃，我要和我的笔友王世雄见面，想来个小型的联谊，人不够，拜托你来充充数好不好？”她一脸企盼的看着思人，明知她对联谊没啥兴趣，仍希望她能答应。

“联谊，嗯……”思人犹豫的皱起眉。

“别又陷入思考了！拜托啦，想想，你可以去给那些男生来个脑力激荡，你不是最喜欢这样了吗？平常老怨我们不跟你一起思考，现在机会来了！去嘛！”小青拉拉她的衣袖，玩起她一向的手段——撒娇。她知道对思人，这招绝对屡试不爽。

“嗯，好吧！”思人勉为其难的点头答应了。

“你真好！”小青笑笑的拍拍思人的脸颊，带着满意的笑容离开了。

“思人”倪子莹对自己苦笑了一下。她并不喜欢联谊，她总觉得好像是去拍卖市场，让那些男生评头论足似的。不过，小青和婉婷都是她的死党，她们也是大学里唯一能容忍她爱思考的毛病的人，所以对她们的要求她是责无旁贷的。

“反正，最近思绪有些堵塞，去走走，看看青山、绿水，或许就不同了！”子莹如此安慰着自己。

吱的一声，一辆轿车直向着一只狗冲去，仿佛车主与它有着深仇大恨似的。突然，从旁边窜出一个人，抱

着那只狗向外冲,却只是从这辆车轮下冲向另一辆车轮下。秤的一声,人与狗都昏了过去。

“快,快,快叫救护车!”

匆匆忙忙地将那人送到医院,没人注意到那只狗早已悄悄的爬起离开了。

手术室外的红灯刺眼的亮着,仿佛在提醒着大家,生命到了手术室都已是亮红灯了。

这一刻,救狗英雄沈士允的生命正亮着红灯呢!

沈家大小都赶来了,虽说沈家只有一儿一女,亲戚可还真不少!

“没事干嘛去救那只狗呢?跟他说了多少次了,还是不听,现在要真有了万一,可教我这老人家怎么办?”沈母一边数落着,一边忍不住哭了起来,从小士允就是她的心头肉,舍不得让他有一丝一毫的受伤,而今,看他为救一只狗而身受重伤,真教她伤心!

沈家大小都不吭声,每个人都注视着手术室的门,只希望看见医生走出来,告诉他们士允的病况。

幕地,沈母转向沈父,怨怒的她决定把箭头指向他,“都是你,从小就喜欢让他养一些猫啊,狗啊。现在呢,你看看他,为了一只狗就不顾自己生命了!”

“唉!老太婆,你说这什么话?我可没教他要不顾自己生命的去喜欢狗!再说,他现在这样,我不难过吗?他也是我的骨肉啊!”沈父难过又委屈的申辩着。

“姐、姐夫,你们就别再说了,士允不会有事的,等医生出来,就可以知道情况了。而且医院这种地方,也

不适合吵吵闹闹的。”高清和劝道。

一直在一旁默默地盯着手术室的小雅，突然间开口了：“爸，妈，医生出来了！”

一群人皆拥至医生的面前，企盼的看着他，并异口同声的问道：“医生，情况怎么样了？”

医生拿掉手套与口罩，停顿了几秒钟，考虑着要如何婉转的告诉他们病人的状况。而后，他决定要实话实说：“呃，手术还算成功，不过要再观察二十四小时。”众人皆发出一声放松的叹息，只有小雅注意到医生似乎仍有话未说完，她直视着医生，发出询问：

“医生，你似乎还有话没说完。”

众人皆紧张的看向医生。

他挑挑眉，这小女人观察力还真敏锐！

“病患送来后，一直没醒过来。如果六小时以后，麻醉药退了，病患仍未醒来的话，就有成为植物人的可能了，希望你们能先有心理准备！”

心理准备？这简直等于是宣判了死刑！

看他们全都楞住了，医生不免也有稍许的不忍。

“或许你们可以找一些病患印象深刻的事物，念给他听，或是一直跟他说话。这样可能可以刺激他早点醒！”他看看他们，特别注视了一下小雅，虽然很想跟她谈谈，但不幸的，他还有一个患者等着他，摇摇头，带着一脸的遗憾与不忍走开了。

一时之间，没有任何人说话，静得连众人的呼吸声都一清二楚。

最后还是沈父、沈母忍不住了，一脸惨白，两眼呆滞的喃喃念着，“完了，完了！”这打击实在不小。

“姐、姐夫！还不到绝望的时候呢！”高清和将手搭在他们的肩头，试着安慰他们，“医生说了，还是有可能醒的呀，我们还不能放弃希望！”

“对呀，爸、妈！”心雅递给舅舅一个感谢的眼神，她真怕爸妈就这样倒下去了。“我们还是先想想要用什么方法可让哥早点醒来。舅舅，您先和我爸妈回家去，看有什么东西是哥最喜欢的，带来给他，我就先曾在这里照顾他。”

“也好，我们就先回去了，好好照顾你哥，我们一会儿就回来。”高清和交代着，边拉起沈父、沈母，“姐、姐夫，我们走吧！”

“好好照顾士允！”沈母不放心的回头叫着。

“我会的，别担心。”心雅点点头，看着他们走离视线，心里突然一阵难过。

带着一脸忧愁，心雅抬头看着病房门前悬挂的那块“谢绝访客”的牌子，慢慢的推开房门，满心期待的望向床铺，希望能看到士允坐着对她微笑，但迎接她的却是各式机器的运转声，终于，她忍不住哭了起来。

“哥，为什么？为什么一只狗的命会比你自己的命还重要？让你就这样舍弃了我们这些爱你的人？难道你不知道这是不值得的吗？”

她忍不住趴在床边，摇了摇士允无力的手臂。

“哥，你一走要醒过来，我还等着你来参加我的毕

业典礼呢！如果……如果你不醒来，我就不毕业。”她咬住下唇，“而且……而且，我要把家里的那些猫啊、狗啊的，群群、香香它们都给丢掉，或是送到卫生所去！”她狠狠的威胁着，却不见任何反应。

“哥，拜托啦！你一定要醒来，我想毕业，而且我也舍不得丢掉群群它们。哥……”

尽管心雅不断地哀求威胁，士允还是一点反应也没有。

触目所及皆是一双双的腿，他不禁奇怪自己是到了怎样的一个地方，或许自己是在作梦吧！他记得自己为了救一只狗而冲到马路上。就在他以为安全之际，突然又冒出一辆车，直冲着他而来，他心里想，这下死定了。

“这么说，现在我已经死了？这些腿就是所谓的神或天使的了？”他暗自推测着，并好奇的东张西望。

“嗯，也不怎么样嘛！”他略带失望的咕哝着，本来以为能看见像画里那样美的天使！

“跟凡人的也差不多，看看那边那双，又粗、又短、毛又长，真是不堪入目。”他恶毒的批评着，“天使不都是很美丽的吗？原来也有例外！”

正想大笑时，突然一阵热辣的痛楚传来，令他不禁大叫，入耳的却是一串狗哀叫声。

“死狗，滚到旁边去，好狗不挡路！”

生平最爱狗的他，哪堪听旁人如此虐待狗，不禁张开嘴，打算好好教训那人，让他知道，狗也是有生存尊

严的。怎料吐出的却是一阵又一阵的狗吠声，可真令他目瞪口呆也无心与那人计较了。

“我到底是怎么了？”他一头雾水的自问道，完全不懂这是怎么一回事。

“为什么那人骂我是狗？又为什么我不能说话，只能像狗一样的叫呢？”他突然想到一个可能性。

“难道……难道我死了，又投胎成为一只狗？不，不可能的。”他猛烈的摇头，“我是沈士允，我不是狗，绝对不是，不是！”

“那只狗怎么了呀？妈妈，它好像要哭了耶！”

“别胡说了，狗怎么会哭呢？走吧！爸爸快回家了！”

那母子的对话，一字不漏的传到他耳朵里，倒令他笑了一下。难怪小孩子和动物合得来，他们是如此的擅于观察动物，把它们的喜、怒、哀、乐，掌握得丝毫不差。

现在他究竟该怎么办呢？士允自问着。

记得自己是沈士允，及如何死亡的这件事，对现在的他来说，可没什么帮助。

他是听得懂人话，那又怎样？

他不能开口，即使开口，也只是一连串的汪汪声罢了，这可没人能懂！

“或许我可以回家去看看，到底我死了没有。也许有解决的方法，如果没有的话，就教心雅养我好了！她绝对不会虐待我的！”乐观的安慰着自己，他举步回家，却一头卧倒在地上，摔得他晕头转向。

“汪，你这只笨狗，当狗却连走路都不会，我当狗这么多年，还是头一次看到，真是笑死狗了。”

这阵讽刺的话传来，让他气得忘了疼痛，抬头一看，原来是一只大狼狗在跟他说话。

“奇怪！我听得懂狗话？”他暗自纳闷着，完全忘了自己现在已身为狗了，但他的嘴却仍不由自主的回答：“谁说我不会走路的？我沈士允可是走了二十五年的路了，从来没像今天一样摔倒的！”

大狼狗一脸怀疑、不信的表情。

他又嘴硬的说道：“今天我的脚也不如怎么搞的，就是不听使唤，明明是一脚先，一脚后的走，结果却趴在地上了，真是奇怪！”他停顿了一下，叹了口气，“唉！真倒楣，Today Son, tMy day。”

“汪，你这狗还真奇怪，名字像人不说，连说话的口气都像，还会说洋文？”大狼狗绕着他走了一圈，打量着他，“还有，狗又不像人只有两只脚，走路时哪能一脚先一脚后的，那另外两只脚怎么办？”

他目瞪口呆的看着它，老实说，他根本就忘了还有那两双脚的存在。他仍以为他是人，只有两只脚。

看着他的呆样，它嘲讽的笑了笑，“如果你只用两只脚走路，那你不摔跋才奇怪呢！还敢说你从未摔跤过，真是臭屁，汪！”

“我……”他支支吾吾的应着，总不能告诉它，他原本是人，只是莫名其妙的变成了狗巴。

“汪，算了，我做做善事，教你怎么走好了。”它摇

摇尾巴,站在他面前,“喏,看我怎样走的,先伸左脚,然后右后脚就跟上,再换右脚,左后脚跟上。”

它示范性的走了几步,再走回他身边,“懂了吧?现在会走了吧?”

他颤巍巍的跨出一步,再一步,虽然还走得摇摇晃晃的,不过已经不会摔跤了。

“谢谢,我现在才知道,当狗还真不简单,连走路都是一门学问!”他诚挚的向它道谢,却见它用一脸奇怪的表情看他,“怎么了?我有什么不对劲吗?”

“你现在才知道”“它不可置信的喊道:“完了,你以后日子难过了。我想你一定没有主人吧?”

他摇头,对一个一小时前才发现自己成为狗的人来说,主人是个很陌生的名词。

“汪,那你吃饭、睡觉怎么办?”

“我也不知道,不过我正打算去找我妹,要她养我。”

“你妹妹?她住哪?这一带我很熟,我可以带你去找她!”它神气的说着。

他高兴得很,或许这场灾难就要过去了。“在台北加州,你知道吗?”他期盼的看着它,又接着说;“那是在新庄,这里离那近不近?”

“新庄、这里是淡水哟,离那可远了,有次我主人带我去找朋友,坐了好久的车才到。走路的话,可能要好几天,而且我也不认识路!”

“淡水?”他沮丧的低喃着,“完了,那我怎么办?一

辈子当狗？我不要，不要！”或许他可以来个万里寻妹，他笑了，对自己还能自嘲感到讶异！

“喂，你怎么了？这样好了，你今天先跟我回去好了，晚上我们再来想想有没有什么好办法，汪！”它好心的提议着：

“好吧，谢谢，谢谢，麻烦你了。”他感激得几乎要五体投地。

“说这些干什么，走吧，可别跟丢了！”

他站起身，跌跌撞撞地跟着大狼狗向前走去。

黄昏时，大地一片昏黄，映在他眼里，不禁令他觉得，这正象征着他的未来，将由昏黄转入黑暗，毫无希望。他不禁默祷：

“上帝，求求您，救救我吧！虽然我喜欢狗，但我更喜欢人，让我变人吧，求您！”

“在你变回人之前，你还得当狗好一段时间呢！所以好好的享受这段日子吧！”

不知是否出自士允的想像，他彷彿听到上帝如此回答，带着些许幸灾乐祸的语调，彷彿它很享受士允的这场灾难，而且正等着看好戏呢！

“子莹，你今晚喂过狗了吗？还是又胡思乱想地忘了去喂？”倪母摇摇头，不住的数落着，“真不知道你满脑子在想什么，吵着要养狗，又常常不喂它。迟早狗会被你饿死，到时，看你难不难过？”

倪母一边念着，一边打开狗罐头，将狗食倒到盘子里递给子莹。

“哪，拿去吧，别再胡思乱想了，快去跟阿狼道歉吧，以后再忘了喂它，当心它离家出走，不过，那也好，省了麻烦。”

“才不呢！阿狼才舍不得跟我计较，它知道我很疼它的，再说，你每晚都会提醒我去喂它，它才不用担心我会忘了喂它！”

“你啊！看以后谁会娶你，老是迷迷糊糊的，一定不会是个好妻子！”

“没关系，嫁不出去，我一点也不担心，反正我是吃定你了，我要留在家里，吃垮你和爸。”她撒娇道。

“去，去，都几岁了，还讲这种话，快点去喂阿狼吧，它饿得一直在叫呢！”倪母真拿她没办法，这孩子！

“嘻，嘻，第三百六十六次胜利，阿狼，我来了！”她胜利的大喊着。拿着盘子往外走。

果不其然，阿狼早已瞪着两只眼等在门外，看着她手上的狗食，她将狗食倒进狗屋前的盘子里，却意外地发现狗屋内另有两只圆圆的、发亮的狗眼，吓得她大叫一声，坐倒在地上。”

“哪来的狗狗啊？我明明记得只养了一只，难不成阿狼你去找了个狗美女来相伴？”她看着阿狼说。

话一说完，两只狗都叫了起来，仿佛在抗议她的话。

“好，好，算我说错话了，可以吧？”她举起双手投降的说着。随即又觉得好笑的对自己说：“真好笑，我竟跟狗道歉，还真以为你们懂我的话呢！”